

河源理工学校学术委员会

河工学委[2017]1号

关于成立数控技师工作室等十一个 校级教师工作室的通知

各科室、各教学部、各专业群：

为进一步推进专业建设，促进内涵发展，提升师资力量，学校学术委员会经研究决定，成立数控技师工作室等十一个校级教师工作室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工作室名称	场室负责人	工作室设置地点
1	数控技师工作室	马水平	实训中心 F-202
2	校级名班主任工作室	黄丽莉	综合楼 310
3	电商摄影工作室	何碧海	图书馆 一楼
4	机器人技师工作室	伍懿君	实训中心 F-203
5	技术创新工作室	王 伟	图书馆 一楼
6	校级名师工作室	王为国	教学楼 F-201
7	信息技术工作室	曾宪基	教学楼 B-110
8	服装设计工作室	张 越	教学楼 B-111
9	绘画创作工作室	缪展辉	教学楼 B-112
10	先进文化工作室	韩锋平	教学楼 B-113
11	软件开发工作室	谢 剑	教学楼 B-114

各工作室要围绕骨干教师培养、特长生培养、课题研究、专业设

置、文化建设和科技创新等方面开展工作，在创新师资建设途径、创新内涵建设载体、创新专业建设思路等发挥工作室创新与孵化功能。

工作室成立后，即严格按照学校颁布的《教师工作室管理办法》执行考勤考核，并向学校教育科研规划委员会申报立项，开展项目（任务）或课题研究。

附件：河源理工学校教师工作室管理办法



主题词：职业教育 学术管理 机构 通知
